



2017 年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考点解析 及 考前冲刺练习题 (水生动物类)

郑曙明 刘 娟 主编

- ★ 内容科学
- ★ 解析透彻
- ★ 实用高效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17年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考点解析及考前冲刺练习题

(水生动物类)

郑曙明 刘娟 主编



中国农业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17年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水生动物类)考点解析及
考前冲刺练习题 / 郑曙明, 刘娟主编. —北京: 中国
农业出版社, 2017.5 (2017.5重印)

ISBN 978-7-109-22908-2

I. ①2… II. ①郑… ②刘… III. ①水生动物—兽医
学—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S851.63②Q95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78230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2号)

(邮政编码 100125)

责任编辑 黄向阳 王丽萍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17年5月第1版 2017年5月北京第2次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31

字数: 758千字

定价: 75.00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编写人员

主编 郑曙明 刘娟

副主编 吴青 黄庆洲 朱兆荣 郑宗林

编者 (排名不分先后)

朱兆荣 (兽医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

何利君 李萍 (水生动物解剖学、组织学及胚胎学)

甘玲 郭建华 (动物生物化学)

黄庆洲 伍莉 (水生动物生理学)

黄伟 叶华 (水生动物免疫学)

吴青 朱成科 叶华 郑曙明 张梁 何利君

(水生动物病原生物学)

李继祥 (水产公共卫生学)

刘娟 罗艺晨 (水产药理学)

郑宗林 吴青 (水生动物病理学)

郑曙明 张梁 郑宗林 何利君 朱成科

(水生动物疾病学)

蒋礼 吕光俊 (水产养殖生态学)

向泉 周兴华 (饲料与营养学)

前 言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水生动物类）是对兽医从业人员的一种准入考试。目的是评价兽医（水生动物类）从业人员是否具备执业所必需的专业知识、技能水平和职业道德，为动物疫病防控、动物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公共卫生安全提供人才保障。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水生动物类）与执业医师、司法考试、注册会计师等考试一样，是由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客观、公正，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

本书依据考试大纲，科学地研究每个知识点的命题情况，准确把握每个出题点的深浅；同时基于每个章节知识点分布统计分析的结果，科学地编写考前冲刺练习题。本书编纂紧扣大纲，结构科学、重点突出、针对性强，内容涵盖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水生动物类）基础科目、预防科目、临床科目和综合应用科目的12门课程。本书的章节顺序与大纲并非完全一致，而是将上午卷的基础和预防放在了前半部分，将下午卷的临床和综合应用放在了后半部分。

本书每章的内容分为考点解析、考前冲刺练习题两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考点解析。该部分首先对前两年试题进行了统计分析，结合编写人员几十年的教学经验，将考点进行了详细解析，使知识点清晰。通过学习本部分内容，考生可以对考试的知识点分布、考试重点有一个整体上的认识和把握，然后重点对大纲中所规定的重要考试内容和考试必备的知识点进行“画龙点睛”。

第二部分为考前冲刺练习题。该部分给出了多道试题，根据前两年考题的知识点统计、分析结果而命题，题型与考试题型基本一致。这些试题与考试真题具有很大的相似性，用来检查考生学习前面部分内容的效果。帮助考生温习和巩固前面所学的知识。这种辅导方式保证内容全面、重点突出，为考生打造一条通向考试成功的捷径。

本书由西南大学荣昌校区水产系和动物医学系20余名具有丰富理论和实践经验、长期从事一线教学的老师编写。在编写过程中，全面总结了2011—2016年执业兽医考前辅导的教学经验，并进一步完善了培训模拟习题资料，同

时设计制作应试软件，随书附赠，供读者备考。

在本书出版之际，感谢所有给予帮助和指导的专家。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且本书涉及的内容很广，书中难免存在错漏和不妥之处，编者诚恳地期望各位专家和读者不吝指正和帮助，对此，我们将十分感激。

目。对某人非非一措其人业从因善收景（类特特主本）为善特特 编者姓
 编对。对映业专的需收所业特各具否要员人业从（类特特主本）因善特特景由
 对全交主正共公专管超全交量质品于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对善去而，特特特特特（类特特主本）为善特特特特特。朝利十人特
 六特会社了特特，五公，特特特特，特特特一特特特一特特特特特特特
 下天受

个特特特特特，对特特特特特特特个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果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个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出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大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目特特特，目特特特（类特特主本）为善特特特特特特特
 面，特一全完非并特特大特特特特特特特本。特特的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效特特合特特特特特特特下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了特特特特。

个特个特特不特特中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合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不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画”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

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不特特特特特。果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特，出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特

目 录

前言

第一篇 基础科目

第一章 兽医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	1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1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7
参考答案.....	29
第二章 水生动物解剖学、组织学及胚胎学	30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30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51
参考答案.....	68
第三章 动物生物化学	70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70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89
参考答案.....	99
第四章 水生动物生理学	100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100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117
参考答案.....	127

第二篇 预防科目

第一章 水生动物免疫学	128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128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144
参考答案.....	161
第二章 水生动物病原生物学	162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162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216
参考答案.....	237
第三章 水产公共卫生学	239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239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246
参考答案.....	250

第三篇 临床科目

第一章 水产药理学	251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251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267
参考答案	278
第二章 水生动物病理学	279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279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293
参考答案	302
第三章 水生动物疾病学	303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303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382
参考答案	419

第四篇 综合应用科目

第一章 水产养殖生态学	421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421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445
参考答案	455
第二章 饲料与营养学	456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456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476
参考答案	486

附录

158	水产养殖生态学 第一章
159	饲料与营养学 第一章
160	水生动物病理学 第一章
161	水生动物疾病学 第一章
162	水产药理学 第一章
163	饲料与营养学 第二章
164	水生动物病理学 第二章
165	水生动物疾病学 第二章
166	水产药理学 第二章
167	饲料与营养学 第三章
168	水生动物病理学 第三章
169	水生动物疾病学 第三章
170	水产药理学 第三章

第一篇

基础科目

第一章 兽医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

第一部分 考点解析

第一单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一、基本概念

1. 动物防疫法是调整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及预防、控制和扑灭动物疫病过程中形成的各种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 动物是指家畜家禽和人工饲养、合法捕获的其他动物。
3. 动物产品是指动物的肉、生皮、原毛、绒、脏器、脂、血液、精液、卵、胚胎、骨、蹄、头、角、筋及可能传播动物疫病的奶、蛋等。
4. 动物疫病是指动物传染病、寄生虫病。
5. 动物防疫是指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扑灭和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
6. 风险评估是对动物疫病未来形势可能发展的方向和程度所进行的判断。

二、考点解析

考点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概述

动物防疫法概念、立法目的、调整对象，动物防疫工作管理（政府机构、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

考点二 动物疫病的预防法律规定

动物疫情的报告、通报和公布法律规定，动物防疫方针，动物疫病分3类（一类疫病概念及17个病种；二类疫病概念及77个病种；三类疫病概念及63个病种），动物、动物产品、动物疫病及动物防疫的含义，风险评估，强制免疫计划的实施（强制免疫的组织实施，应当履行强制免疫义务者，免疫档案建立、实施畜禽标识可追溯管理制度），动物疫情的监测，动物疫情的预警（动物疫情划分4个等级），动物疫病预防的重要措施（9条），动物疫情报告（义务主体、接受报告的主体、认定主体）。

考点三 动物疫情的报告、通报和公布法律规定

动物疫情通报（重大动物疫情、人畜共患病、国际义务的公告），动物疫情公布及禁止性规定。

考点四 动物疫情的控制和扑灭法律规定

风险评估，动物疫病控制技术规范的制定，强制免疫计划的制订，强制免疫计划的实施，动物疫情的监测，动物疫情的预警，动物疫病预防的重要措施。

考点五 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法律规定

检疫机构和官方兽医，检疫管理（检疫申报，检疫审批，流通环节检疫管理，运输检疫管理，无规定动物疫病区检疫管理，跨省引进乳用、种用动物检疫管理，野生动物检疫），检疫不合格动物及动物产品处理。

考点六 动物诊疗法律规定

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条件，许可证申请与审核，许可证载明事项及其变更规定，动物诊疗活动中的防疫要求，执业兽医资格考试与注册，执业兽医的权利和义务，诊疗活动中的执业规范，乡村兽医服务人员管理的规定。

考点七 动物防疫监督管理法律规定

动物卫生监督主体及监督范围，监督管理措施，规范兽医执法行为的规定，检疫证明、检疫标志和畜禽标识管理。

考点八 动物防疫的保障措施法律规定

动物防疫规划，基层动物防疫体系建设，动物防疫经费保障制度，动物防疫物资储备制度，动物防疫补偿制度，动物防疫卫生防护措施。

考点九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的法律责任

违反《动物防疫法》的行政处分，行政处罚，刑事与民事法律责任等知识点。

第二单元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和动物检疫管理

一、基本概念

1. 动物产地检疫 是指动物及其产品在离开饲养、生产地之前由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派官方兽医进行的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实施的检疫。

2. 屠宰检疫 是指对被宰动物进行的宰前检疫和在屠宰过程中进行的同步检疫。其中，宰前检疫是对待宰动物进行活体检查；屠宰的同步检疫是在屠宰过程中，对其胴体、头、蹄、脏器、淋巴结、油脂及其他应检疫部位按规定的程序 and 标准实施的检疫。

3. 无规定动物疫病区 是指在某一特定区域内，某种特定动物疫病达到了消灭标准。根据达到这种标准是否采用了免疫接种措施，有某种疫病的“非免疫无疫病区”和“免疫无疫病区”两个概念。

二、考点解析

考点一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范围及条件（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防疫条件，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动物防疫条件，集贸市场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程

序（申请—审查—颁发《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监督管理（管理主体，行政相对人的义务），动物检疫申报（申报时限，申报材料及形式，受理申报）。

考点二 动物检疫管理

产地检疫（产地检疫的出证条件、产地检疫处理），屠宰检疫（宰前查验、宰中检疫、检疫处理、动物产品的分销管理），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动物检疫（动物检疫、动物产品检疫），乳用种用动物检疫审批（检疫申请、检疫审批），动物检疫监督管理（管理主体、行政相对人的义务、动物及动物产品的补检条件）知识点。

第三单元 执业兽医及诊疗机构管理办法

一、基本概念

1. 执业兽医 是指从事动物诊疗和动物保健等经营活动的兽医，包括执业兽医师和执业助理兽医师。

2. 执业兽医资格证书 分为两种，即执业兽医师资格证书和执业助理兽医师资格证书，由农业部颁发。取得的形式分为考试取得和审核取得。

3.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是国家为了规范执业兽医执业行为，提高执业兽医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保障执业兽医合法权益，保护动物健康和公共卫生安全目的，实行的一种资格考试制度。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由农业部组织，全国统一大纲、统一命题、统一考试。

4. 动物诊疗 是指动物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和动物绝育手术等经营性活动。

5. 疫情报告义务 指动物诊疗机构发现动物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立即向当地兽医主管部门、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或者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并采取隔离等控制措施，防止动物疫情扩散。动物诊疗机构发现动物患有或者疑似患有国家规定应当扑杀的疫病时，不得擅自进行治疗。

二、考点解析

考点一 《执业兽医管理办法》

执业兽医管理办法的立法目的，调整对象，执业兽医分类，资格证书的取得，执业注册和备案，执业活动管理（执业场所、执业权限、执业义务、处方病历管理、法律责任）。

考点二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的立法目的，调整对象，动物诊疗定义，执业兽医工作的行政管理，诊疗许可（设立诊疗机构的条件、程序，诊疗许可证，诊疗活动管理），法律责任等知识点。

第四单元 动物疫病防控法律制度

一、基本概念

1. 重大动物疫情 是指陆生、水生动物突然发生重大疫病，且迅速传播，导致动物发病率或死亡率升高，给养殖业生产安全造成严重危害，或者可能对人民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造成危害的，具有重要经济社会影响和公共卫生意义。

2. 重大动物疫情的报告义务人 是从从事动物隔离、疫情监测、疫病研究与诊疗、检验检疫及动物饲养、屠宰加工、运输、经营等活动的有关单位和个人。

3. 我国尚未发现的动物疫病 是指疯牛病、非洲猪瘟、非洲马瘟等在其他国家和地区已经发现，在我国尚未发生过的动物疫病。

4. 我国已消灭的动物疫病 是指牛瘟、牛肺疫等在我国曾发生过，但已扑灭净化的动物疫病。

5. 暴发 是指一定区域，短时间内发生波及范围广泛、出现大量患病动物或死亡病例，其发病率远远超过常年的发病水平。

6. 疫点 是将患病动物所在的地点划定为疫点，疫点一般是指患病禽类所在的禽场(户)或其他有关屠宰、经营单位。

7. 疫区 是以疫点为中心的一定范围内的区域划定为疫区，疫区划分时注意考虑当地的饲养环境、天然屏障(如河流、山脉)和交通等因素。

8. 受威胁区 是疫区外一定范围内的区域划定为受威胁区。

二、考点解析

考点一 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

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的立法目的，重大动物疫情概念，指导方针和原则，行政管理，疫情通报制度，重大动物疫情报告(报告义务人、报告时机、报告内容)，认定与公布通报，禁止性规定，疫情分级，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应急处理措施，应急处理工作终止，经费保障和补偿，法律责任。

考点二 国家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

国家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相关术语定义：重大动物疫情，我国尚未发现的动物疫病种类，我国已消灭的动物疫病种类，暴发，疫点，疫区，受威胁区)。

考点三 《一、二、三类动物疫病名录》

一、二、三类动物疫病名录，当同时出现一、二、三类动物疫病名称时，能够准确判断各属于哪一类动物疫病。

考点四 《人畜共患传染病名录》

人畜共患传染病名，当出现这些疫病名时能够判断。

考点五 《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

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适用范围，禁止性规定，人员防护等知识点。

第五单元 兽药管理法律制度

一、基本概念

1. 兽药 是指用于预防、治疗、诊断动物疾病或者有目的地调节动物生理机能的物质(含药物饲料添加剂)，主要包括血清制品、疫苗、诊断制品、微生态制品、中药材、中成药、化学药品、抗生素、生化药品、放射性药品及外用杀虫剂、消毒剂等。

2. 兽用处方药 是指凭兽医处方方可购买和使用的兽药。

3. 兽用非处方药 是指由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公布的、不需要凭兽医处方就可以自行购买并按照说明书使用的兽药。

4. 兽药生产企业 是指专门生产兽药的企业和兼产兽药的企业，包括从事兽药分装的企业。

5. 兽药经营企业 是指经营兽药的专营企业或者兼营企业。

6. 新兽药 是指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兽用药品。

7. 兽药批准证明文件 是指兽药产品批准文号、进口兽药注册证书、允许进口兽用生物制品证明文件、出口兽药证明文件、新兽药注册证书等文件。

8. GMP 是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中文的意思是“良好作业规范”，或是“优良制造标准”，是一种特别注重在生产过程中实施对产品质量与卫生安全的自主性管理制度。它是一套适用于制药、食品等行业的强制性标准，要求企业从原料、人员、设施设备、生产过程、包装运输、质量控制等方面按国家有关法规达到卫生质量要求，形成一套可操作的作业规范，帮助企业改善企业卫生环境，及时发现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加以改善。

9. GSP 是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英文名称 Good Supply Practice 的简称。

二、考点解析

考点一 《兽药管理条例》

《兽药管理条例》的立法目的，调整对象，管理机构，兽药，兽用处方药，兽用非处方药，兽药生产企业，兽药经营企业，新兽药，兽药批准证明文件，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具备的条件及审批程序，兽药经营许可证，兽药经营管理，兽用生物制品的组织与供应制度，兽药广告审批，兽药使用监督管理，麻醉药品管理，兽药国家标准，假兽药的判定标准，禁止性规定，兽药不良反应，法律责任。

考点二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概念，场所与设施，机构与人员，规章制度，采购与入库，陈列与储存，销售与运输，售后服务。

考点三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

兽用生物制品的定义及分类，兽用生物制品的分发管理，兽用生物制品的经营制度，兽用生物制品的监督管理制度。

考点四 《兽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

兽药标签的基本要求，兽药说明书的基本要求，《兽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中相关用语的含义（兽药通用名、兽药商品、内包装标签、外包装标签、兽药最小销售单元、兽药说明书、生产企业信息）。

考点五 兽药管理相关规定

了解特殊兽药的使用、兽药停药期规定、不需制订停药期的兽药品种、食品动物禁用的兽药及其化合物清单、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

第六单元 病原微生物安全管理法律制度

一、基本概念

1. 第一类病原微生物 是指能够引起人类或者动物非常严重疾病的微生物,以及我国尚未发现或者已经宣布消灭的微生物。

2. 第二类病原微生物 是指能够引起人类或者动物严重疾病,比较容易直接或者间接在人与人、动物与人、动物与动物间传播的微生物。

3. 第三类病原微生物 是指能够引起人类或者动物疾病,但一般情况下对人、动物或者环境不构成严重危害,传播风险有限,实验室感染后很少引起严重疾病,并且具备有效治疗和预防措施的微生物。

4. 第四类病原微生物 是指在通常情况下不会引起人类或者动物疾病的微生物。第四类病原微生物包括危险性小、低致病力、实验室感染机会少的兽用生物制品、疫苗生产用的各种弱毒病原微生物及不属于第一、二、三类的各种低毒力的病原微生物。

二、考点解析

考点一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1. 动物病原微生物的分类 分4类,其中第一类、第二类病原微生物统称为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第一类病原微生物指能够引起人类或者动物非常严重疾病的微生物,以及我国尚未发现或者已经宣布消灭的微生物。包括口蹄疫病毒、高致病性禽流感病毒、猪水疱病病毒、非洲猪瘟病毒、非洲马瘟病毒、牛瘟病毒、小反刍兽疫病毒、牛传染性胸膜肺炎丝状支原体、牛海绵状脑病病原、痒病病原等。第二类病原微生物是指能够引起人类或者动物严重疾病,比较容易直接或者间接在人与人、动物与人、动物与动物间传播的微生物。包括猪瘟病毒、鸡新城疫病毒、狂犬病病毒、绵羊痘/山羊痘病毒、蓝舌病病毒、兔病毒性出血症病毒、炭疽芽孢杆菌、布氏杆菌等。

2.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设立和管理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的分级(分4级),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管理,实验室感染控制。

考点二 《动物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者样本运输包装规范》和《动物病原微生物菌(毒)种保藏管理办法》

应了解这方面常识。

第七单元 国际法规

一、基本概念

OIE是Office International des Epizooties的简称,中文译为世界动物卫生组织。

二、考点解析

考点一 OIE简介

OIE是有关动物卫生的国际组织,是处理国际动物卫生协作事务的政府间组织,其产

生可以追溯到 19 世纪末期。1872 年，欧洲发生牛瘟并大面积暴发，给养牛业造成严重损失，奥地利召集欧洲多个国家在维也纳召开会议，协商各国应采取统一行动控制牛瘟。1920 年，比利时再次发生牛瘟。他们发现，这次疫情是由于从南美向亚洲运输牛，中途将牛卸在该国的安特卫普港而引发的。这种情况引起了欧洲各国对疫病可能通过国际贸易传播的极大关注。1921 年 5 月 27 日，法国发起一个邀请所有国家参加的国际动物流行病学大会。1924 年 1 月 25 日，来自阿根廷、比利时、巴西、法国等 28 个国家的代表签署了《关于在巴黎建立世界动物卫生组织的国际协定》，OIE 正式宣告成立。经过 80 多年的发展，OIE 在全球动物卫生事务中的作用和影响越来越大，成员国的数量也不断增加，截至 2007 年，OIE 已拥有正式成员 168 个。2007 年 5 月 25 日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在巴黎召开的第 75 届国际大会通过决议，恢复了我国在该组织的合法权利。

考点二 OIE 的主要任务

收集并向各国通报全世界动物疫病的发生发展情况，以及相应的控制措施；促进并协调各成员加强对动物疫病监测和控制的研究；协调各成员之间动物及动物产品贸易的规定。

考点三 OIE 必须报告动物疫病名录

OIE 制定的《陆生动物卫生法典》在国际动物卫生，特别是在动物和动物产品的国际贸易，以及防止动物疫病传播领域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其目标是保证陆生动物及其产品国际贸易的卫生安全。2007 年版 OIE《陆生动物卫生法典》规定了下列 93 种必须通报的动物疫病名录。①多种动物易患的疾病 23 种；②牛的疾病 15 种；③羊的疾病 11 种；④马的疾病 13 种；⑤猪的疾病 7 种；⑥禽的疾病 14 种；⑦兔的疾病 2 种；⑧蜜蜂的疾病 6 种；⑨其他动物疾病 2 种。对具体病名应记忆。

第八单元 兽医职业道德

基本概念

1. 道德 是人类社会评价人类行为的基本尺度，是调整人与人之间、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总和。

2. 执业兽医职业道德 是指执业兽医在动物诊疗活动中应当遵循的行为规范的总和。执业兽医职业道德是社会道德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指导执业兽医行为的基本准则，是衡量执业兽医从业行为是否符合执业兽医职业道德要求的基本标准。

第二部分 考前冲刺练习题

A1 型题：每一道考题下面有 A、B、C、D 四个备选答案，请从中选择一个最佳答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所指动物疫病是（ ）
 - 动物传染病、禽霍乱、寄生虫病
 - 禽霍乱、寄生虫病
 - 动物传染病、寄生虫病
 - 动物禽流感、棘头虫病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所指动物是（ ）
 - 家畜家禽和人工饲养、合法捕获的其他动物
 - 家畜家禽和人工饲养的动物

- C. 家畜家禽和合法捕获的野兽
- D. 家畜家禽和人工饲养的其他动物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所指一类疫病是 ()
 - A. 对人与动物危害特别严重, 需要采取强制预防、扑灭等措施的
 - B. 对人与动物危害严重, 需要采取应急、控制等措施的
 - C. 对人与动物危害特别严重, 需要采取紧急预防、无害化处理等扑灭措施的
 - D. 对人与动物危害严重, 需要采取紧急、严厉的强制预防、控制、扑灭等措施的动物疫病
- 4. 动物防疫是 ()
 - A. 指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扑灭
 - B. 指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扑灭和动物检疫
 - C. 指动物疫病的打预防针、控制传染、扑灭和动物产品的检疫
 - D. 指动物疫病的预防, 控制, 扑灭和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
- 5. 负责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工作和其他有关动物防疫的监督管理执法工作是 ()
 - A.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的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 B. 各级畜牧局和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 C.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的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和畜牧局
 - D.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的动物预防站和畜牧局
- 6. 一个行政区域内的动物防疫工作的主管部门是 ()
 - A. 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
 - B.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
 - C. 县级以上农牧局
 - D.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部门
- 7. 国家对 () 动物疫病实施强制免疫
 - A. 严重危害动物生产和畜禽健康的疫病
 - B. 严重危害养殖业生产和动物体健康的疫病
 - C. 严重危害养殖业生产和人体健康的动物疫病
 - D. 严重危害动物养殖业和畜禽体健康的疫病
- 8. 动物疫情风险评估是 ()
 - A. 对动物疫病形势发展的方向所进行的判断
 - B. 对动物疫病未来形势可能发展的方向和程度所进行的判断
 - C. 对动物疫病形势发展的趋势和严重度进行的判断
 - D. 对动物疫病未来形势发展的可能性所进行的判断
- 9. 应当依法履行动物疫病强制免疫义务的是 ()
 - A. 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
 - B. 动物养殖场、饲养员、兽医
 - C. 饲养动物的单位和负责人
 - D. 动物养殖单位和兽医人员
- 10.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 动物屠宰加工场所, 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 应当 ()
 - A. 向当地人民政府提出申请, 并附具相关材料
 - B. 向当地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并附具相关材料
 - C. 向县级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并附具相关材料

- D. 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并附具相关材料
11. 采集、保存、运输动物病料或者病原微生物, 以及从事病原微生物研究、教学、检测、诊断等活动, 应当 ()
- A. 遵守国家有关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管理的规定
- B. 遵守国家关于病原微生物管理条例的规定
- C. 遵守兽医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管理的规定
- D. 遵守病原微生物管理条例的规定
12. 患有与人畜共患传染病的人员不得直接从事 ()
- A. 动物医疗及易感染动物的屠宰、经营等活动
- B. 动物诊疗及易感染动物的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等活动
- C. 动物医疗及易感染动物的饲养、屠宰等活动
- D. 动物医疗及易感染动物的饲养、运输等活动
13. ①封锁疫区内与所发生动物疫病有关的; ②疫区内易感染的; ③依法应当检疫而未经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 ④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 ⑤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 ⑥其他不符合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有关动物防疫规定的动物和动物产品应当 ()
- A. 禁止经营、运输、加工、贮藏
- B. 禁止屠宰、经营、运输、生产、加工、贮藏
- C. 禁止屠宰、生产、经营、加工、运输
- D. 禁止经营、生产、加工、贮藏、运输
14. 从事动物疫情监测、检验检疫、疫病研究与诊疗, 以及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发现动物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 应当立即向 ()
- A. 当地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
- B. 当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报告
- C. 当地兽医主管部门报告
- D. 当地兽医主管部门、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或者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 并采取隔离等控制措施, 防止动物疫情扩散
15. 动物疫情由 ()
- A.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认定
- B. 由省级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认定
- C. 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认定
- D. 省级兽医主管部门认定, 报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认定
16. 动物疫情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认定, 其中重大动物疫情由 () 认定
- A.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 必要时报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
- B.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认定
- C.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认定, 报省级人民政府认定
- D.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认定, 必要时报国务院认定
17. 动物疫情报告的义务主体是 ()
- A. 从事动物疫情监测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 B. 从事动物疫病研究与诊疗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